

证券代码：601727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8-01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四届六十一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四届六十一一次会议。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会议应参加本次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董事会的董事 7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转让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同意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转让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轴承”）100% 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以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电气轴承经审计净资产 59,212,547.40 元以及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电气轴承评估值 58,848,620.03 元为基础，由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确定为人民币 58,848,620.03 元。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因向上海集优之持股 90% 控股子公司上海联合滚动轴承有

限公司购买闲置机器设备，尚有人民币 702.5 万元款项未支付完毕。同意上海电气轴承有限公司不晚于本次股权转让交割日支付完毕上述款项。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华先生及李健劲先生均回避表决。公司其余董事均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公平、合理。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项议案获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